

融通月月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 年半年 度报告摘要

201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5 年 8 月 25 日

§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融通月月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5 年 8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融通月月添利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43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 年 8 月 29 日	
基金管理人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01,039,269.72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融通月月添利定期开放债券 A	融通月月添利定期开放债券 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437	00043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800,809,410.65 份	229,859.07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力争获取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固定收益类品种，不直接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金融工具。本基金封闭期的投资组合久期与封闭期剩余期限进行适当匹配。本基金的具体投资策略包括资产配置策略、利率策略、信用策略、类属配置与个券选择策略、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以及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策略等部分。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税后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与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涂卫东	林葛
	联系电话	(0755) 26948666	(010) 66060069
	电子邮箱	service@mail.rtfund.com	tgxxpl@a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3-8088、(0755) 26948088	95599
传真		(0755) 26935005	(010) 68121816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rtfund.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处、基金托管人处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基金级别	融通月月添利定期开放债券 A	融通月月添利定期开放债券 B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5 年 1 月 1 日 - 2015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2015 年 1 月 1 日 -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24,983,380.10	6,740.21
本期利润	41,590,839.48	11,498.27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519	0.0500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5.14%	4.95%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5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380	0.0349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51,417,899.64	243,668.96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63	1.060

注：(1)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期末可供分配利润÷期末基金份额总额。其中期末可供分配利润：如果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的已实现部分，如果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已实现部分扣除未实现部分）。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融通月月添利定期开放债券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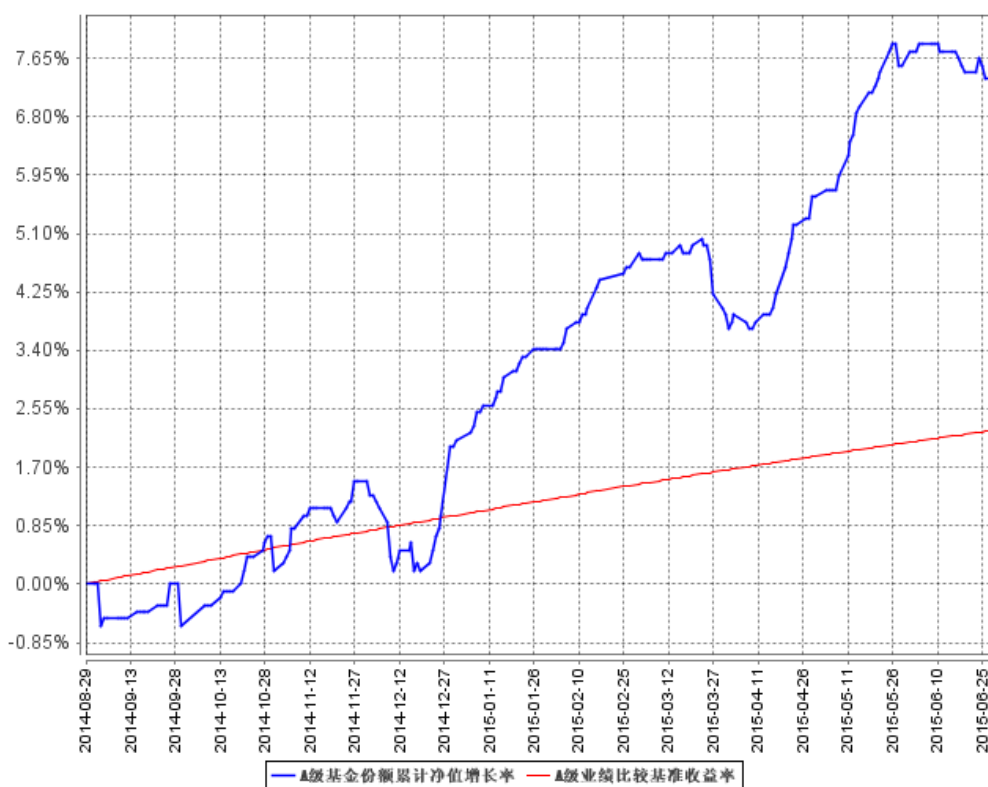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19%	0.09%	0.18%	0.01%	-0.37%	0.08%
过去三个月	3.30%	0.13%	0.59%	0.01%	2.71%	0.12%
过去六个月	5.14%	0.12%	1.24%	0.01%	3.90%	0.1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35%	0.16%	2.24%	0.01%	5.11%	0.15%

融通月月添利定期开放债券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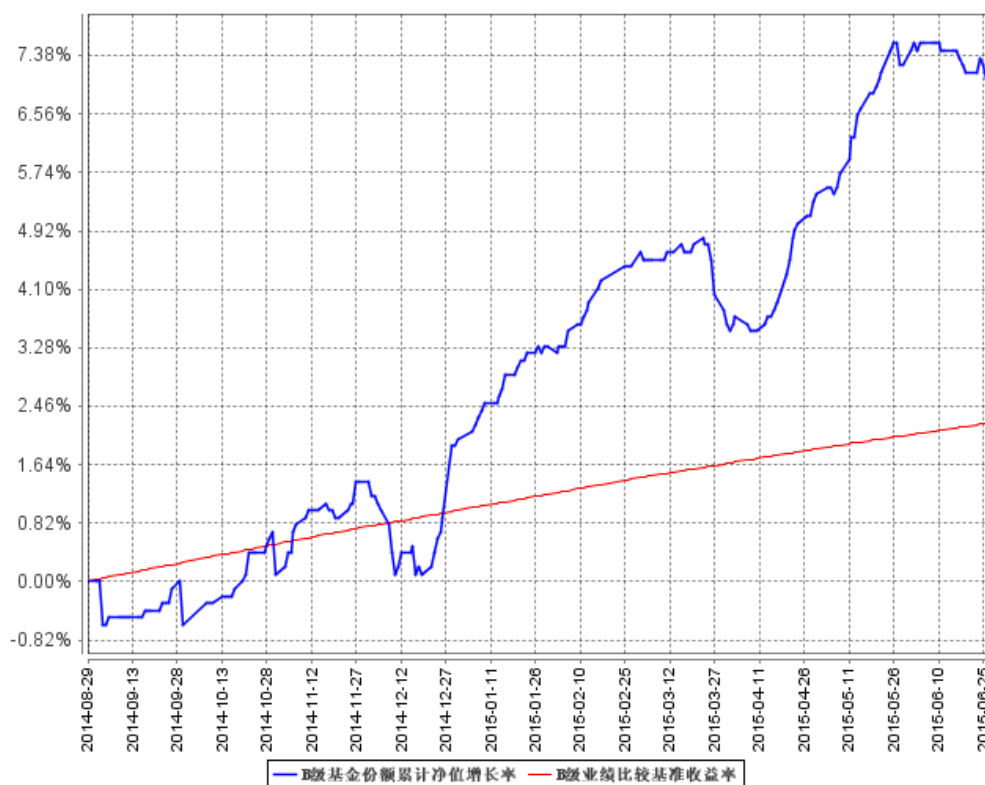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19%	0.09%	0.18%	0.01%	-0.37%	0.08%
过去三个月	3.31%	0.12%	0.59%	0.01%	2.72%	0.11%
过去六个月	4.95%	0.12%	1.24%	0.01%	3.71%	0.1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05%	0.16%	2.24%	0.01%	4.81%	0.1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B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4 年 8 月 29 日。

2、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截至报告期末，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规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1]8 号文批准，于 2001 年 5 月 22 日成立，公司注册资本 12500 万元人民币。本公司的股东及其出资比例为：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60%、日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Nikko Asset Management Co., Ltd.）40%。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管理的基金共有三十一只：一只封闭式基金，即融通通乾封闭基金；三十只开放式基金，即融通新蓝筹混合基金、融通债券基金、融通深证 100 指数基金、融通蓝筹成长混合基金、融通行业景气混合基金、融通巨潮 100 指数基金（LOF）、融通易支付货币基金、融通动力先锋混合基金、融通领先成长混合基金（LOF）、融通内需驱动混合基金、融通深证成份指数基金、融通四季添利债券基金、融通创业板指数基金、融通医疗保健行业混合基金、融通岁岁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基金、融通丰利四分法（QDII-FOF）基金、融通七天理财债券基金、融通标

普中国可转债指数增强基金、融通通泰保本混合基金、融通通泽混合基金、融通通福分级债券基金、融通通源短融债券基金、融通通瑞债券基金、融通月月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基金、融通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基金、融通转型三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基金、融通互联网传媒灵活配置混合基金、融通新区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基金、融通通鑫灵活配置混合基金和融通新能源灵活配置混合基金。其中，融通债券基金、融通深证 100 指数基金和融通蓝筹成长混合基金同属融通通利系列证券投资基金。此外，公司还开展了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王纯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4 年 11 月 29 日	2015 年 8 月 6 日	8	经济学硕士，具有证券从业资格。2007 年 9 月至 2007 年 12 月在中诚信国际工作，任信用分析师；2008 年 1 月至 2008 年 12 月在招商证券工作，任债券研究员；2009 年 1 月至 2013 年 10 月在中投证券工作，任债券研究员。2013 年 12 月加入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债券研究员。
蔡奕奕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融通易支付货币基金的基金经理、融通四季添利债券基金的基金经理、融通岁岁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4 年 8 月 29 日	2015 年 3 月 14 日	9	管理科学硕士，具有证券从业资格。2006 年 3 月至 2006 年 11 月，就职于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交易员职务，从事股票债券交易工作；2006 年 12 月至 2008 年 8 月，就职于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交易员职务，从事债券交易工作；2008 年 9 月至今，就职于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交易员、行业研究员职务。

注：（1）任免日期指根据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证券从业年限以从事证券业务相关工作的时间为计算标准。

（2）2015 年 8 月 6 日起，王纯女士不再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由汪曦先生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具体内容请参阅 2015 年 8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

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一直坚持公平对待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原则，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各个环节保证公平交易制度的严格执行。

本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不同时间窗下（日内、3 日内、5 日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了分析，各投资组合的同向交易价差均处于合理范围之内。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的原则和制度。

4.3.2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的原则和制度。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发生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5 年上半年经济仍在低位徘徊，虽央行数次降息、降准，并放开二套房购置条件，但仍未有效拉动经济上行。在央行宽松的货币政策影响下，债券市场出现牛陡行情，收益率曲线陡峭化下行趋势明显。1 季度在对政策预期落空、地方债供给超预期的背景下，收益率曲线出现了小幅上行；2 季度央行宽松意图明确，收益率曲线短端首先出现大幅下行，并带动中长端收益率小幅下行。信用市场虽出现了包括 ST 湘鄂债、ST 中富债等违约事件，但由于此前市场已预期较为充分，收益率未受到明显冲击，信用利差反倒小幅收窄。

融通月月添利基金今年以来积极配置中高等级信用债券和城投债，并适当提高了基金的杠杆水平。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 A 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5.14%，B 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4.9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为 1.24%。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目前上半年全面放松的货币政策效果不佳，显示货币政策向实体经济传导的途径不畅通，因此未来经济调控手段或将发生较大变化。政策大概率将由宽货币转向宽信用，财政将全面发力，

货币政策将配合财政政策由全面放松向定向放松转变。同于政策传导致实体经济仍需时间，因此三季度经济保持低迷的可能性较大；而四季度的经济状况则需看政策力度。货币政策上，央行有必要继续宽松货币，债券市场利率 3 季度大概率将继续下行。下一阶段本基金将继续关注信用债的投资机会，择机调整仓位水平。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估值业务严格按照《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原则和程序》进行，公司设立由研究部、风险管理部、登记清算部、固定收益部、国际业务部和监察稽核部共同组成的估值委员会，通过参考行业协会估值意见、参考独立第三方机构估值数据等一种或多种方式的有效结合，减少或避免估值偏差的发生。估值委员会的相关成员均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估值委员会成员不包含基金经理。

估值委员会定期对经济环境是否发生重大变化、证券发行机构是否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以及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在发生了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的有效性、适用性的情况后及时修订估值方法，以保证其持续适用。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修订须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审批后方可实施。基金在采用新投资策略或投资新品种时，应评价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其中研究部负责定期对经济环境是否发生重大变化、证券发行机构是否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以及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金融工程小组负责估值方法的研究、价格的计算及复核，登记清算部进行具体的估值核算并计算每日基金净值，每日对基金所投资品种的公开信息、基金会计估值方法的法规等进行搜集并整理汇总，供估值委员会参考，监察稽核部负责基金估值业务的事前、事中及事后的审核工作。基金经理不参与估值决定，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亦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与外部估值定价服务机构签约。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于 2015 年 1 月 9 日实施利润分配，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可分配收益为基准，融通月月添利定期开放债券 A 每 10 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 0.10 元，融通月月添利定期开放债券 B 每 10 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 0.10 元。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在托管本基金的过程中，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约定，对本基金基金管理人—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托管人认为，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问题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为，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符合《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本基金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融通月月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2,876,850.90	2,960,851.51
结算备付金	46,851,869.80	29,390,999.77
存出保证金	3,635.12	44,656.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94,894,098.70	1,138,896,359.68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1,359,018,098.70	1,103,066,359.68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35,876,000.00	35,830,000.00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9,506,528.24	-
应收利息	37,444,790.68	16,715,697.21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1,491,577,773.44	1,188,008,564.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28,999,729.40	369,000,000.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10,001,898.94	237,536.07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491,300.56	480,062.42
应付托管费	140,371.61	137,160.68
应付销售服务费	70.34	68.66
应付交易费用	10,994.21	4,594.95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3,400.68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268,439.10	80,000.00
负债合计	639,916,204.84	369,939,422.78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801,039,269.72	801,038,800.02
未分配利润	50,622,298.88	17,030,341.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851,661,568.60	818,069,141.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91,577,773.44	1,188,008,564.63

注：报告截止日 2015 年 6 月 30 日，融通月月添利基金份额总额 801,039,269.72 份；其中 A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063 元，基金份额为 800,809,410.65 份；B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060 元，基金份额为 229,859.07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融通月月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50,672,448.61
1. 利息收入	30,212,889.14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331,998.19
债券利息收入	28,946,134.86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934,756.0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其他利息收入	-
2. 投资收益	3,847,342.03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3,847,342.0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
股利收益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6,612,217.44
4. 汇兑收益	-
5. 其他收入	-
减：二、费用	9,070,110.86
1. 管理人报酬	2,893,945.67
2. 托管费	826,841.57
3. 销售服务费	414.29
4. 交易费用	1,395.01
5. 利息支出	5,133,624.51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5,133,624.51
6. 其他费用	213,889.81
三、利润总额	41,602,337.75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	41,602,337.75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4 年 8 月 29 日，无上年度同期比较数据。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融通月月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	---------------------------------------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801,038,800.02	17,030,341.83	818,069,141.8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41,602,337.75	41,602,337.75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469.70	7.10	476.80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469.70	7.10	476.80
2. 基金赎回款	-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	-	-8,010,387.80	-8,010,387.80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801,039,269.72	50,622,298.88	851,661,568.60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4 年 8 月 29 日，无上年度同期比较数据。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 孟朝霞 _____	_____ 颜锡廉 _____	_____ 刘美丽 _____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一致，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不一致。

6.4.2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2.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6.4.2.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鉴于其交易量和交易频率不足以提供持续的定价信息，本基金本报告期改为采用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 2015 年 1 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6.4.2.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6.4.3 关联方关系

6.4.3.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3.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新时代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4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4.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6.4.4.2 关联方报酬

6.4.4.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893,945.67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346.86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7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70% / 当年天数。

6.4.4.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826,841.57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20% / 当年天数。

6.4.4.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	本期

各关联方名称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融通月月添利定期 开放债券 A	融通月月添利定期 开放债券 B	合计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219.80	219.80
中国农业银行	-	183.01	183.01
合计	-	402.81	402.81

注：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B 类基金资产净值 0.3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text{日销售服务费} = \text{前一日 B 类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35\% / \text{当年天数}。$$

6.4.4.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4.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4.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4.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末，基金管理人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机构均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6.4.4.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名称	本期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农业银行	2,876,850.90	39,327.61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保管，按同业利率计息。

6.4.4.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1、本基金本报告期未买入管理人、托管人的控股股东在承销期内担任副主承销商或分销商所承销的证券；

2、本基金本报告期未买入管理人、托管人的主要股东（非控股）在承销期内承销的证券。

6.4.4.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5 期末（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5.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6.4.5.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5.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5.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99,999,750.00 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抵押：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101464033	14 连云发 MTN001	2015-07-01	105.44	200,000	21,088,000.00
101462033	14 南昌工业 MTN001	2015-07-01	101.64	400,000	40,656,000.00
101464039	14 郑州建投 MTN001	2015-07-01	101.62	400,000	40,648,000.00
合计				1,000,000	102,392,000.00

6.4.5.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528,999,979.40 元，于 2015 年 7 月 1 日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或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1,394,894,098.70	93.52
	其中：债券	1,359,018,098.70	91.11
	资产支持证券	35,876,000.00	2.41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9,728,720.70	3.33
7	其他各项资产	46,954,954.04	3.15
8	合计	1,491,577,773.44	100.00

7.2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861,119,900.00	101.11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497,641,000.00	58.43
7	可转债	257,198.70	0.03
8	其他	-	-
9	合计	1,359,018,098.70	159.57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 (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122041	09 招金债	800,000	81,000,000.00	9.51
2	124367	13 锡城发	700,000	73,297,000.00	8.61
3	124149	13 镇水投	700,000	70,224,000.00	8.25
4	124979	14 陂城投	600,000	61,632,000.00	7.24
5	101456071	14 石国投 MTN005	600,000	61,140,000.00	7.18

7.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 (份)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119128	14 长热 04	100,000	10,000,000.00	1.17
2	1489162	14 上银 1B	100,000	9,876,000.00	1.16
3	119127	14 长热 03	60,000	6,000,000.00	0.70
4	119125	14 长热 01	50,000	5,000,000.00	0.59
5	119126	11 长热 02	50,000	5,000,000.00	0.59

7.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7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7.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7.7.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7.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7.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8.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7.8.2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3,635.1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9,506,528.24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7,444,790.68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6,954,954.04

7.8.3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融通月月添利定期开放债券 A	195	4,106,714.93	800,041,222.22	99.90%	768,188.43	0.10%
融通月月添利定期开放债券 B	274	838.90	0.00	0.00%	229,859.07	100.00%
合计	469	1,707,792.86	800,041,222.22	99.88%	998,047.50	0.12%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融通月月添利定期开放债券 A	14,295.55	0.0018%
	融通月月添利定期开放债券 B	27,497.43	11.9627%
	合计	41,792.98	0.0052%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融通月月添利定期开放债券 A 类	0
	融通月月添利定期开放债券 B 类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融通月月添利定期开放债券 A 类	0
	融通月月添利定期开放债券 B 类	0
	合计	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融通月月添利定期 开放债券 A	融通月月添利定期 开放债券 B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4 年 8 月 29 日）基金份额总额	800,809,361.64	229,438.38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800,809,361.64	229,438.38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49.01	420.69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	-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00,809,410.65	229,859.07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

2015 年 3 月 14 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公告，蔡奕奕不再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具体内容请参阅 2015 年 3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本报告期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及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该事务所自本基金合同生效以来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至今。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申万宏源	1	-	-	-	-	-
中信证券	1	-	-	-	-	-

注：1、本基金选择代理本公司所管理的基金进行证券买卖业务的证券经营机构的标准包括以下六个方面：

- (1) 实力雄厚，信誉良好，注册资本不少于 3 亿元人民币；
- (2) 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
- (3) 经营行为规范，最近两年未因重大违规行为而受到中国证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处罚；
- (4) 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 (5)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本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

需要，并能为本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

(6) 研究实力较强，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研究人员，能及时为本基金提供高质量的咨询服务，包括宏观经济报告、行业报告、市场走向分析、个股分析报告及其他专门报告，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

2、选择代理本公司所管理的基金进行证券买卖业务的证券经营机构的程序包括以下四个步骤：

- (1) 券商服务评价；
- (2) 拟定租用对象。由研究部根据以上评价结果拟定备选的券商；
- (3) 上报批准。研究部将拟定租用对象上报分管副总经理批准；
- (4) 签约。在获得批准后，按公司签约程序代表公司与确定券商签约。

3、本报告期内基金租用交易单元无变更，原申银万国证券吸收合并宏源证券后变更为申万宏源证券。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

		例		成交总额 的比例		成交总额 的比例
申万宏源	-	-	2,222,000,000.00	4.69%	-	-
中信证券	43,687,114.00	100.00%	45,126,900,000.00	95.31%	-	-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五日